

证券代码: 300092

证券简称: 科新机电

公告编号: 2021-003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发生变更，仍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31599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新机电	股票代码	3000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辉	曾小伟	
办公地址	四川省什邡市经济开发区沱江路西段 21 号	四川省什邡市经济开发区沱江路西段 21 号	
传真	0838-8501288	0838-8501288	
电话	0838-8265111	0838-8265111	
电子信箱	comelec001@sina.com	comelec001@s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主要致力于石油炼化、化肥化工、煤化工、核电军工、新材料等领域高端重型过程装备和系统集成设计、制造、安装、成套与服务，技术咨询、工程项目承包。

（二）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生产的产品为过程装备设备，主要类别分为石油化工重型压力容器、核电核化工及军工设备、常规电站辅机设备等。具体典型代表产品有：单层厚板重型容器、整体包扎设备、锻焊设备、大型反应器、大型热交换器、塔器、常规电站高加、低加、核电核化工及军工等设备。

公司生产的设备广泛应用于炼油、化工、电力、冶金、清洁能源等下游企业的项目配套建设，用于完成反应、传质、传热、分离和储存等生产工艺过程。

（三）公司的经营模式

根据所处行业经营模式，结合本公司产品的特点，目前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的经营模式，即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组织采购、生产，产品直接销售给客户的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及碳钢的板材、管材、锻件及外购零部件。采购工作主要由物资供应部统一负责，根据生产计划、技术工艺设计提料、库存情况确定采购需求，制定相应的采购计划。通过询价、招标、洽谈等方式向国内外厂商及经销商采购。公司对供应商的遴选采取合格供应商评价制度，通常向通过公司年度评价并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单的供应商采购。除招标采购外，对于不能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通过广泛的询价、比价、洽谈，从而确定最终的采购价格和采购对象。公司从事压力容器设备等特种设备制造20余年，与各主要供应商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原材料供应充足、渠道畅通。

2、设计模式

公司产品属于非标压力容器特种设备设计与制造及军工核电类压力容器制造。对于非标压力容器特种设备，公司根据用户条件图、合同及技术协议、具体工况条件和工艺参数，在满足国内或国外有关安全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下，按公司质保体系进行设计、校核、审核、审批，国标类施工图需加盖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印章后生效，施工图根据合同要求经用户确认后进入生产制造流程；ASME类施工图需经ASME授权检验师AI审签，并加盖U/U2钢印标识后用于生产制造；对于军工核电类压力容器，公司根据制造具体情况，经工艺性审图提出设计变更申请或设计澄清单，经设计单位审批确认后进入生产制造流程。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典型的订单式的生产模式，生产产品均为非标产品，营销部门负责营销订货，通过项目信息搜集、跟踪，参与下游客户的招标或议标，中标后双方签订营销订单；技术部门负责转化图纸和编制工艺；精益生产安全部负责根据合同约定的产品交期和产品质量技术要求统一策划、组织、并安排生产，产品成台须经总检合格后入库。同时公司也会根据客户要求或自身实际情况，对部分超大型重装设备等采取现场制造的生产模式。

4、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销售产品，产品制造完工后由营销管理部牵头负责组织将产品发往客户指定现场，并负责对后期的售后服务进行跟踪处理。公司的销售收款结算方式一般采取“预收款—进度款—交货款—质保金”形式进行，具体的收款进度通过与客户协商确定。公司的销售区域覆盖全国大部分地区，同时有部分产品已经销往国际市场。主要的盈利来源是产品销售收入与产品制造成本的差价。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行业驱动因素

装备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是为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技术装备的战略性产业，产业关联度高、吸纳就业能力强、技术资金密集，是各行业产业升级、技术进步的重要保障和国家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自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快速发展，能源消费量随之不断攀升，目前中国已经成为世界上最大的能源消费国，从而推动了我国装备制造业的大发展。我国能源装备制造行业已经形成较完整的制造体系，产品可以满足国内能源行业的需求，同时还有部分设备出口至国际市场。

公司作为压力容器等特种装备制造企业，其发展与下游行业的石油炼化、化肥化工、煤化工、核电军工、清洁能源等行业紧密相关。多年以来，国家对装备制造业的发展高度重视，相继出台了系列扶持政策，从《国务院关于加快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到《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中国制造2025》、《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以及《石油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等系列政策，使公司所处的装备制造细分领域有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支持。

当前阶段，化工装备行业生产总体运行平稳，同时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实施，下游石化化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持续改善，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换代加快，促进了装备制造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带动了石化化工装备行业新工艺、新技术、新方法的研究和应用，为压力容器特种装备的应用带来良好的市场发展机遇。报告期内，基于疫情之下国家逆周期调节的预期，国内广东、浙江、江苏、山东等经济大省陆续公布了一系列重点石化化工领域建设项目，且普遍投资规模大，上游化工装备行业将充分受益。

目前国家正大力支持实体经济的发展，积极推进上海漕泾、浙江宁波、广东惠州、福建古雷、大连长兴岛、河北曹妃甸、江苏连云港七大世界级石化基地项目的建设，千万吨级炼油厂和百万吨级的乙烯厂等一批大型炼油、化工工程项目陆续开工投产，为炼油化工设备制造业发展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同时根据相关资料显示，预计到2025年，我国煤化工产业将新增1.2亿吨煤炭消耗量，煤化工将在十四五期间获得大发展。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不断推进、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一体化、京津冀一体化以及成渝双城经济圈的发展进程推进，打造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发展新格局；推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以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战略和制造强国战略，抓住我国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顺应和引领经济全球化趋势，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公司主业高端重型过程装备和系统集成的设计制造和安装、成套与服务等依然面临良好的发展空间。

（2）公司自身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全球性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公司在严格科学作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科学决策、精准施策，采取多种措施加强经营管理、以质量为先、严格生产管控，有效确保了公司营销订货业绩和2020年度生产任务实现。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承担制造的产品种类及结构继续向大型化、重型化、技术专有化发展，驱动营销订货质量持续改善，随着技术能力增强，品牌信誉提升，行业认可度更加广泛，附加值高的产品订单增加，相关固定性成本摊薄，促使2020年度营业收入和整体经营业绩实现持续增长的局面。

（五）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与周期性特点

公司所处炼油、化工装备制造行业的压力容器细分领域目前处于十分成熟的发展阶段。现阶段呈现出的特点为：持证制造企业数量众多且规模大小参差不齐，行业集中度低；中低端的一般设备制造能力严重过剩，重大高端装备制造能力相对不足；重大装备研发、建造力量分散，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波动影响，

将加剧市场竞争，特别是中低端市场众多生产厂家纷纷采取盲目抢单和非理性压价等手段来获取营销订单，迫使企业不得不练好内功，以规模和创新优势并举，优化结构，抵御风险，稳中求进实现量增质升。

当前随着下游客户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由低价竞争转变为更加关注品质效能优势，下游的产业整合也带动了压力容器制造行业向大型化、安全可靠，高效节能、低碳环保、业务一体化、模块化等方向发展，对行业的技术和工艺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地位

经过20余年的发展与积累，公司已具备为大型炼油、化工等领域提供核心设备与专业服务的装备能力，并先后成功承制了多种超限及特殊材料的关键核心设备，满足下游行业转型升级对压力容器性能与品质要求，高端重型过程装备和系统集成设计制造安装以及成套与服务能力不断增强，用更丰富的手段完成更重、更难、更有附加值的产品，在国内压力容器领域具有较强的品牌优势和市场竞争优势，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提高。

公司长期以来的企业文化理念，强调安全、质量、创新、服务，贯穿整个制造过程等诸多方面，不断以创新积累先进技术为核心、高标准高效管理推进企业工作。特别是近年以来，公司在力推精细化管理、清洁化生产，精益求精追精品，极致完美强细节，全面围绕项目目标管控，不断发挥各项管理职能，促使产品质量和产品交期较过去几年显著提升，客户满意度大大提高，市场占有率不断扩大，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稳步提升。预计随着公司不断锻造技术引领优势、精益管理不断深入，综合竞争实力和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公司在炼油、化工装备等领域中的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将不断巩固和扩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735,160,831.61	594,322,537.21	23.70%	475,538,62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989,751.76	43,734,776.69	82.90%	6,838,83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169,045.66	32,760,180.64	135.56%	4,899,78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6,269.46	132,977,383.32	-106.78%	31,071,382.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54	0.1888	82.94%	0.02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54	0.1888	82.94%	0.0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5%	7.69%	5.26%	1.25%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183,934,520.81	993,677,728.48	19.15%	820,842,31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6,178,383.64	590,125,088.77	11.19%	549,746,750.2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6,549,813.31	210,470,682.67	199,635,491.97	178,504,84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36,001.87	23,930,387.23	26,900,882.37	8,822,48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158,429.41	21,875,416.52	21,716,834.72	13,418,36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02,492.90	10,302,014.85	50,251,301.51	-33,767,092.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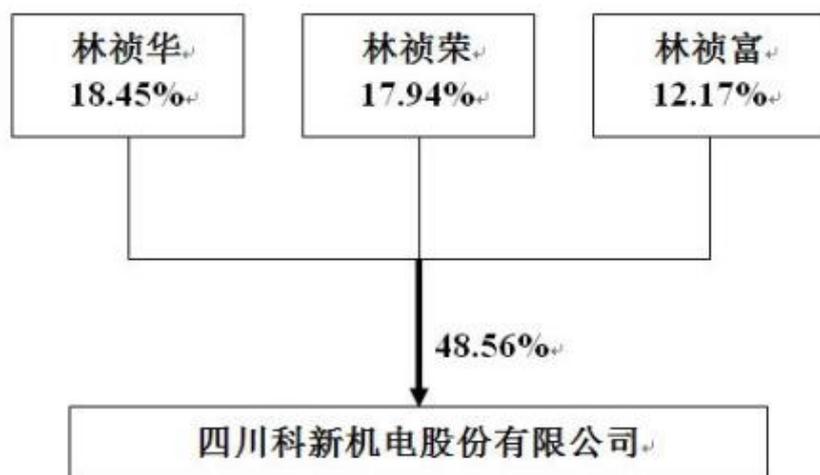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2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祯华	境内自然人	18.45%	42,729,401	32,047,051			
林祯荣	境内自然人	17.94%	41,553,371	31,165,028			
林祯富	境内自然人	12.17%	28,178,63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9%	1,820,800	0			
强凯	境内自然人	0.44%	1,018,002	763,501			
李秀	境内自然人	0.40%	923,800	0			
刘天鹰	境内自然人	0.35%	800,000	0			
丁甜	境内自然人	0.30%	684,700	0			
李长山	境内自然人	0.26%	600,012	0			
龚嵩	境内自然人	0.24%	55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前十名股东中，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共有 3 人，为林祯华、林祯荣、林祯富；此三人系兄弟关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了稳定公司的控制权结构，林祯华、林祯荣和林祯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上述三人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中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p> <p>(2) 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回顾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疫情以及复杂多变的外部经济形势，公司在严格科学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紧密围绕2020年度目标科学谋划、积极调配内外资源，继续坚持将“安全、质量、创新、服务”贯穿于生产经营管理的始终，扎实细致地开展各项工作，有效确保了2020年度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实现了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73,516.08万元，较去年同期59,432.25万元上升23.70%。

2020年实现营业利润9,424.37万元，较去年同期4,803.50万元上升96.20%；实现利润总额9,190.88万元，较去年同期4,910.38万元上升87.17%。

2020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98.98万元，较去年同期4,373.48万元上升82.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716.90万元，较去年同期3,276.02万元上升135.56%。

报告期内，对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的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科学做好防控疫情工作的同时，以客户为导向，精耕主业，以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先进制造业为根本目标，不断提升技术专有化水平，严控质量、促交期降成本，扎实细致推进各项工作。始终奉行精品至上的企业文化理念，企业资源整体及高效管理能力提升。不断锻造企业可持续发展长板，拓展新边界，追逐更加强劲的可持续发展动能，并防范化解风险，超大型及重型装置、核电产品的制造技术能力和水平不断取得新的进步。

2、报告期内公司订单充沛，主营业务继续增长，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14,083.83万元，上升

率23.70%，毛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6,314.52万元，毛利率上升3.44%，随着营业收入和毛利润的增长，促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上升。

3、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282.07万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营销订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营销先锋引领，进一步夯实“稳”的基础，拓展“进”的动力，在巩固维护原有客户的基础上，在产业优势领域精耕细作，丰富产品类别，持续拓展产品结构好、材质优，技术附加值高的订单为重点，加强营销订货业务深度和广度的开拓。虽然受疫情影响国内化工项目进度有所放缓，但对上游的装备需求并没有因此减少，加之多年来的积累，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地位不断加强和巩固，促使报告期内营销订单稳定增长；同时报告期末接转至2021年初的在手订单数量继续充足，为2021的生产任务打下了良好基础。

2、生产管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任务繁忙，承制的大型设备较多，为有效克服新冠疫情给公司部分产品进度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认真策划、精心组织，坚持强化生产过程管控，狠抓生产执行过程中的关键环节，对于部分大型产品根据制造特点采取项目现场方式制造，在确保安全、质量的基础上，以时间换空间，抢进度、赶交期。报告期内很好地完成了中国五环、中国成达、云南祥丰、惠州宇新、连云港石化等重点项目产品。全年累计实现产品入库产值达8.8亿元，坚定做高质量产品与服务的提供者，完成情况再创历史新高；同时产品订单结构不断优化，降成本、优结构、促管理的良性发展，促使产品毛利率水平也实现大幅度提升。

3、内部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管理工作不断优化并巩固，将精益管理落实到业务流程细节中、生产过程清洁化、6S管理常态化，产品外观包装持续升级，不断采取切实措施激发全体员工创新创业热情，内部管理效益持续释放。正在大力推进的数据化、信息化升级改造工作已经进入关键阶段，目前正处于试运行调整优化阶段，将为后期整体经营管理效率打下良好的基础。同时不断强化内部控制管理，积极做好财务预算、应收账款催收管理工作，有效防范了运营中的各类风险。

4、技术研发及科技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技术创新与研发，致力于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研制。2020年度完成了“P+T”焊接技术的应用和推广，超级不锈钢焊接技术开发，尿素合成塔尿素级材料焊接技术升级等技术的开发与应用；顺利完成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的年度考核，新立研发项目8个，申请专利7件，获得授权专利1项；截止目前，公司累计拥有授权专利39件，其中发明专利4件、实用新型专利35件；同时报告期内发表专业技术论文数篇。

5、人才队伍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引进应届大学毕业生50余名，为未来发展做好人才储备；不定期通过安排内部讲师或对外聘请专业培训讲师等各种方式加大对相关岗位人员的培训力度，同时继续组织开展生产一线员工技能大赛，召开技能工作者、科技工作者代表大会，激发技能人才和科技人才的岗位荣誉感。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培养的焊工唐兴全荣获“四川省劳动模范”称号，进一步激发了公司人才队伍建设的生机与活力。

6、其他专项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ASME U、U2资质换证审查工作以及知识产

权管理体系复审工作；同时公司申请的一类放射性物品运输容器制造许可活动范围增加的事项获得国家安监局批准，有效确保了公司资质管理工作的有效推进。规范运作方面，公司各项工作规范运作，法人治理、对外信息披露、内部控制等方面的工作情况继续良好，整体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石油炼化设备	284,637,167.09	77,107,159.57	27.09%	39.46%	38.17%	-0.25%
煤化工设备	247,830,216.60	73,013,611.00	29.46%	146.15%	184.92%	4.01%
化肥化工设备	83,949,624.05	27,863,716.05	33.19%	-58.00%	-41.75%	9.26%
油气装备	11,181,556.30	2,999,200.79	26.82%	-44.23%	-47.47%	-1.65%
核电军工设备	34,792,107.72	16,285,573.44	46.81%	222.26%	231.95%	1.37%
其他设备	16,021,656.65	8,444,465.38	52.71%	-44.31%	-31.34%	9.95%
合计	678,412,328.41	205,713,726.23	30.32%	20.23%	35.18%	3.3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73,516.08万元，较去年同期59,432.25万元上升23.70%；
 -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51,228.36 万元，较去年同期43,459.05上升万元17.88%；
 -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98.98万元，较去年同期4,373.48万元上升82.90%；
- 2020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是：

(1)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充沛，主营业务继续增长，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14,083.83万元，上升率23.70%，毛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6,314.52万元，毛利率上升3.44%，随着营业收入和毛利润的增长，促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上升。

(2) 2020年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282.07万元。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财政部于2017年7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本集团在编制2020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规定。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集团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主要差异在于收入确认时点由风险报酬转移转变为控制权转移。执行新收入准则不影响公司的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无差异。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末）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无。

3、2020年（首次）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账款	215,227,762.87	107,642,768.20	-107,584,994.67
合同资产		201,358,540.79	201,358,54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61,368.23	13,145,729.38	1,684,361.15
预收款项	205,714,557.34		-205,714,557.34
合同负债		283,495,403.16	283,495,403.16
其他流动负债		27,160,594.52	27,160,594.52
未分配利润	99,403,889.06	89,920,355.99	-9,483,533.07

合并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部会计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企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新产生了应收账款或合同资产的，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应当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对可比期间的信息不予追溯调整。

本集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相关科目按合同进行明细核算，即同一客户不同合同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分别核算，较期初新增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累计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账款	200,726,010.53	92,154,175.75	-108,571,834.78

合同资产		201,358,540.79	201,358,54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61,329.55	11,522,748.15	1,661,418.60
预收款项	205,573,124.18		-205,573,124.18
合同负债		282,277,295.89	282,277,295.89
其他流动负债		27,158,658.33	27,158,658.33
未分配利润	96,335,684.30	86,920,978.87	-9,414,705.4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部会计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企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新产生了应收账款或合同资产的，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应当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对可比期间的信息不予追溯调整。

本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相关科目按合同进行明细核算，即同一客户不同合同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分别核算，较期初新增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累计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